

证券代码：688035

证券简称：德邦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76

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10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解海华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9人，实际到会人数为9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决议内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做出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公司董事会以记名方式表决，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，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，未发现公司参与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

《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同意修订和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制度名称	变更情况	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
1	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2	《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3	《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4	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	修订	否
5	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	修订	否
6	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	制定	否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新制定的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5 日